

致：西貢區議會

吳仕福主席暨全體議員

於 2019 年 3 月 5 日西貢區議會大會提出動議

「要求在『綠在西貢』的規劃過程中作詳細審視，提升計劃成效。」

動議背景

全港現時已有七個「綠在區區」分別 2015 年、2017 年及 2018 年相繼投入服務，而『綠在西貢』則現正進行設計及建造工程，目的是推廣環保教育及收集回收價值不高的物料，推廣「乾淨回收」的概念及鼓勵市民參與減廢回收，藉此提升可回收物料的質量。

政府指出此計劃是以社區環保教育為重點，當中透過與區內營運機構的協作，為市民提供回收服務。因此，我們認為政府應循以下方面作出詳細審視，提升計劃成效，包括：

1. 推廣社區教育策略

政府正積極推行都市固體廢物收費及減少使用即棄塑膠餐具計劃等的宣傳工作，我們認為亦需加強綠在西貢的教育成效及宣傳工作，並評估計劃的實際效益；

2. 營運機構的營運模式

審慎評估各營運機構的營運模式，如回收安排、區內網絡協作安排、轉贈安排等；

3. 部門監察的積極性

為了提升計劃成效，環保署應積極審視及此計劃的規劃過程，讓綠色生活真正能紮根社區。

動議措詞

「要求在『綠在西貢』的規劃過程中作詳細審視，提升計劃成效。」

區能發

動議人：_____

區能發

莊元棻

陳博智

溫悅昌

和議人：_____

莊元棻

陳博智

溫悅昌

邱玉麟

溫啟明

日期:2019 年 2 月 15 日